

东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全年召开了东风区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暨警示教育会议、东风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会议暨常态化“走千企访万户”活动动员会议。发放了优化营商环境环境条例手册、诚信宣传单、东风区“走千企访万户”疫情惠企政策和常态化疫情政策汇编。确定 2020 年 9 月为“诚信佳木斯主题宣传月”，组织区直各窗口单位于区政务服务大厅开展《黑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 区政务服务事项“最多跑一次”服务制度宣传普及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制作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条。全年未收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另外本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被群众申请行政复议或被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专门成立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配备 1 名工作人员统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于区政务服务大厅设立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严格要求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上报工作。2020 年来，依申请信息公开信息 0 条，不予公开信息 0 条。

（四）平台建设情况。将东风区政务服务网、“V 营在佳木斯 V”微信公众号作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根据保密原则，将宣传信息、法律法规、办事指南等“应公开、可公开”的内容全部于网络媒体公开。在审批大厅摆放政务服务相关条幅、展板、海报。筹备组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政策解读宣传会，全面介绍区营商环境局工作进展和取得的成绩，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监管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日常工作考核、社会评议体系中，实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反馈制度，对落实不到位具体工作人员进行通报，责令撰写整改报告，并不定期开展自查检查。2020 年未收到相关社会评议，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记 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